

证券代码：839273

证券简称：一致魔芋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发挥了董事会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6)、《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检查，在查阅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了解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对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127,980,917.26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5,280,844.21 万元。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及 2022 年的经营发展规划，拟定 2021 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如下：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出具的天健鄂审（2022）131 号《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告编号：2022-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及《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秉成、罗忆松、钱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定于 2022 年 4 月 8 日上午九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以上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